附件3

考生面试须知

一、参加上午面试的考生于2025年6月21日上午7:20到指定面试地点报到，参加下午面试的考生于12:50前到指定面试地点报到。

二、考生进入考场时，须自觉接受检查。请考生自备手提袋，将随身携带的手机（手机须关机并取消闹铃设置）、钥匙、电子设备等与考试无关的物品放入袋内，并放在指定位置。严禁将各种电子、通信、计算、存储等与考试无关设备带至座位，否则按照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处理。

三、面试分别设立候考室、备课室、考场，实行全封闭闭环管理。考生携带规定的证件及考试用品，接受现场资格审查和金属探测检查后，进入候考室，在指定区域间隔就座。

四、工作人员按照面试分组情况组织各组考生进行等额

抽签确定面试顺序。考生在签号背面准确完整填写“姓名、抽签顺序号”等，并务必保管好自己的签号，待主考官宣布面试成绩后交考场监督员。抽签开始后，迟到的考生不得进入抽签现场，视为自动放弃。

五、考生按抽签顺序依次进入备课室、考场进行面试，各组抽签顺序号为1的考生抽取试讲题目，作为本招聘岗位使用的同一考题。考场统一提供备课教材、备课专用纸等所需材料，考生不得携带任何电子设备、辅导材料和参考用书，否则将视同作弊，取消考试资格，并按考试违纪有关规定处理。

六、备课结束后由引导员按次序引入考场进行面试，考生进入考场后应保持沉着冷静，自觉配合主考官进行面试。面试中只介绍面试顺序号，不得泄露个人姓名、毕业学校、工作单位等信息，不得穿戴具有标志性徽章、饰物的服装。考生没有听清试题时，可举手向主考官询问，也可查看试题题本。

七、面试时间到，考生应立即停止答题，在考场外等候公布成绩。待下一名考生离开考场后，由工作人员引导进入考场听取主考官宣布面试成绩，签名确认，交回签号后立即离开面试考场。

八、考生必须严格遵守考试纪律，自觉保守试题秘密。面试结束后应离开考区，不得在考场附近逗留、谈论，不得向他人传递面试信息或扩散面试试题内容。对违反面试纪律者，将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处罚。有组织作弊、冒名顶替等严重违纪违规行为的，将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。